

2026 年度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
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6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推进直管区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工作；负责直管区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工作，统筹协调各类执法队伍开展综合执法工作。

（二）负责整合直管区城市管理、交通、文化、旅游、农业、劳动保障等方面行政执法队伍，相对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

（三）负责组织直管区重大执法活动、专项执法行动，指导督促重大行政强制行为的组织实施；研究制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规范和行为规范，组织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业务培训、行风督查、综合业务考评。

（四）负责综合行政执法局规范性文件和重大案件（五万元以上）的法制审查，负责疑难案件的会审和其他执法案件案卷材料的复核、执法程序的审查，负责受理行政处罚的陈述、申辩，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拒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的案件。

（五）负责综合行政执法案件查处分离的组织实施。

（六）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城市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直管区有关规范性文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七）负责编制直管区市容景观、环境卫生、市政设施、城市绿化等城市管理事项的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

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研究拟定市容环卫、市政、绿化作业市场的培育、发展、监督管理等行业体制改革方案和有关政策措施，并指导落实；承担直管区市容景观、环境卫生、市政设施、城市绿化的行业管理，制定行业管理制度和规范；研究部署城市管理方面的重大事项，协调解决城市管理重大问题；负责直管区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八）负责编制直管区城市管理、市容环卫基础设施、市政设施、城市绿化设施维护和综合行政执法经费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市容景观、市容秩序、环境卫生、夜景亮化、市政、城市绿化、数字城管、综合行政执法等年度管理资金、维护资金、维修资金、专项整治经费的统筹管理和使用监督；负责系统科研经费的编制、申报和管理；负责城镇垃圾处置费（建筑垃圾、工程渣土）等城市管理有关行政性规费的征收管理工作；负责直管区园林绿化维护管养行业管理工作。

（九）负责直管区环境卫生和市政、园林、绿化、环卫设施的管理维护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城市基础设施的验收、移交等工作；负责组织、协调、指导道路、小区等保洁、生活废弃物等收运、处理及垃圾分类工作；负责本系统节能减排工作；负责组织城市管理方面重大科技项目攻关、成果推广和新技术引进工作，组织开展市容、环卫等行业科技进步、技术改造工作。

（十）负责直管区建筑立面灯光亮化、户外广告、店招店牌等市容景观、市容环卫责任区、渣土运输、清洗、停车等市

容秩序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控制违法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工作职责。

（十一）负责新区扫雪防冻指挥部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组织协调重要节日、重大活动期间市容环境卫生、市政、绿化等保障工作。负责行业领域内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的制定、实施。

（十二）承担推进数字化城市管理责任，建立健全数字城管系统；负责直管区城市管理、交通、旅游、文化、农业、劳动保障等执法方面的投诉举报、热线工单的受理、派遣、协调、督办及统计工作。

（十三）负责城市治理委员会办公室的具体工作；牵头组织、指导、协调直管区城市治理标准化建设工作；开展直管区城市管理效能综合考核评价工作。

（十四）承担新区管委会《关于印发通知》（宁新区管发〔2017〕23号）所规定的安全生产职责。

（十五）负责内部行政运行和干部人事管理等工作，承担党建、纪检、宣传、统战、信访、维稳、保密、作风建设、群团等工作职责。

（十六）承担新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办、党群和干部人事办（纪检监察办）、政策法规办、综合执法协调和监督办、市容景观监管办、建筑垃圾与停车监管办、市政园林

监管办、城乡环卫监管办、数字指挥办。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6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靶向发力，全面实施“五大工程”建设

一是环卫提升。推动环卫保洁“一家扫”；打造第二批“席地而坐”片区；打造第二批“无人化”新型保洁区块；完成不少于 11 幢不洁楼宇自主清洗；推动符合条件的闲置地块围挡全面拆除。二是市容提升。推进方水路、广西埂大街、龙山南路等道路沿线杆线随路下地；推动珠泉路、城樾路、象山路等道路沿线杆线箱问题整治；打造店招标牌特色街区；打造门前三包精致管理街区；新设临时疏导点；推进老旧农贸市场标准化改造提升。三是绿化提升。新增龙华路广场等特色花境节点；加装横江大道、大桥北路过街通道出入口绿色垂挂植物；在江北大道、横江大道等桥下空间培育攀爬植物；因地制宜推进树池美化；新改建绿道，推动失管绿地小微更新。四是亮化提升。完成《江北新区亮化照明专项规划》《城市亮化建设与运维技术规范》编制工作；重点片区、重要节点亮化建设严格落实总景观师（亮化照明方向）把关机制；持续推进亮化集控，动员各商业中心、办公楼、写字楼等亮化社会载体积极配合纳入集中控制，新建亮化按照统一接口参数建成后纳入集控。五是市政提升。修订《江北新区城市道路设施事中事后监管实施方案（试行）》，加强占挖与日常养护联动；托底解决民生痛点区域问题；完成沟槽病害整治；完成浦云路大桥隔离护栏安装；打造桥下空间综合利用场景。

（二）突出精管，促进街巷管理品质提档

加强背街小巷常态长效管理，落实街面日常巡查；完成不少于 5 条背街小巷整治出新工作，打造不少于 1 条精品街巷；整治“隐患窨井盖”“马路拉链”问题；新增门前三包自治联盟，新增“共享+”停车新场景，拓展停车泊位不少于 1000 个。

（三）突出智管，促进建筑垃圾服务提级

强化科技赋能，推进新区、浦口区智慧工程车平台、道路监管平台、装修垃圾微信小程序等优化整合。推广并运用好“宁装修”垃圾清运小程序，降低市民装修垃圾清运成本，便捷市民生活。持续做好新区重大项目工程渣土运输服务保障，精简审批环节，推行审批备案全流程线上办理。精准对接土方外运调配，积极推动跨区信息共享和实时监控。强化装修垃圾中转点管理，督促指导有需求的属地街道合法规范设置装修垃圾中转点位，并规范运输处置装修垃圾。全面加大对“无资质”运输车辆、“非法弃置（回填）场地”的打击力度，加强部门联动，形成渣土管理合力。

（四）突出众管，促进生活垃圾分类提效

完成居民小区垃圾分类亭房统一维修，确保收集设施设备达到指导要求。完成垃圾分类智慧运营平台升级和“慧分类”APP 开发，继续健全分类收运链条，落实“不同种类、不同车辆、不同去向”的分类收运要求。压实物业服务单位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管理责任，深化“公交式”分类收运智慧运营模式，推

进分类网点与再生资源网点衔接融合。用心用情做好垃圾分类宣传，依托南京市城市治理志愿者、“北JI星”垃圾分类志愿服务队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周、垃圾分类进小区等宣传引导活动，引导居民保持分类投放好习惯。

（五）法治护航，精准服务企业发展需求

大力推行帮助式执法、柔性执法、包容审慎执法，实施“一次上门、综合体检、全面整改”一站式综合服务，让执法护企成为营商环境金字招牌；全面深化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意识，坚持“首问负责”，主动靠前问需，树牢“未诉先办、即诉即办”理念，提升涉企工单办理质效，在渣土处置、道路占挖、店招备案、大件运输审批、企业信用修复等审批领域，推行标准、材料、环节“三个极简”，变“特色举措”为“普惠套餐”，推动流动仲裁、普法进企业等服务下沉一线，变“管理执法”为“陪伴共建”，靠前宣贯释法，助力企业强意识、防风险、促和谐，让企业在宽松自由的市场环境中激发更大的活力指数和潜力空间。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
级）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510.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8,632.41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69,892.49
		十三、农林水支出	25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0,142.49	本年支出合计	70,142.4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0,142.49	支出总计	70,142.49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70,142.49	70,142.49	41,510.08	28,632.41													
110001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 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70,142.49	70,142.49	41,510.08	28,632.41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70,142.49	142.49	7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892.49	142.49	69,75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40.10	142.49	2,197.61			
2120101	行政运行	142.49	142.49				
2120104	城管执法	2,197.61		2,197.6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8,919.98		38,919.9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8,919.98		38,919.9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592.41		6,592.41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812.11		3,812.11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780.30		2,780.3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040.00		22,04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2,040.00		22,04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50.00		25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50.00		25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50.00		250.0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0,142.49	一、本年支出	70,142.4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510.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8,632.41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69,892.49
		（十三）农林水支出	25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0,142.49	支出总计	70,142.49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0,142.49	142.49	52.25	90.24	7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892.49	142.49	52.25	90.24	69,75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40.10	142.49	52.25	90.24	2,197.61
2120101	行政运行	142.49	142.49	52.25	90.24	
2120104	城管执法	2,197.61				2,197.6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8,919.98				38,919.9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8,919.98				38,919.9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592.41				6,592.41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812.11				3,812.11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780.30				2,780.3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040.00				22,04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2,040.00				22,04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50.00				25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50.00				25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50.00				250.00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2.49	52.25	90.2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25	52.2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25	52.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24		90.24
30201	办公费	4.80		4.80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7	邮电费	4.00		4.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00		29.00
30211	差旅费	4.00		4.00
30213	维修（护）费	5.50		5.50
30215	会议费	1.50		1.50
30216	培训费	3.82		3.82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14.10		14.1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2		18.52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1,510.08	142.49	52.25	90.24	41,367.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260.08	142.49	52.25	90.24	41,117.5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40.10	142.49	52.25	90.24	2,197.61
2120101	行政运行	142.49	142.49	52.25	90.24	
2120104	城管执法	2,197.61				2,197.6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8,919.98				38,919.9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8,919.98				38,919.98
213	农林水支出	250.00				25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50.00				25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50.00				250.00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2.49	52.25	90.2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25	52.2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25	52.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24		90.24
30201	办公费	4.80		4.80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7	邮电费	4.00		4.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00		29.00
30211	差旅费	4.00		4.00
30213	维修（护）费	5.50		5.50
30215	会议费	1.50		1.50
30216	培训费	3.82		3.82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14.10		14.1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2		18.52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0.00	0.00	0.00	0.00	2.00	1.50	35.5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8,632.41		28,632.4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632.41		28,632.4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592.41		6,592.41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812.11		3,812.11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780.30		2,780.3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040.00		22,04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2,040.00		22,040.00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90.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24
30201	办公费	4.80
30202	印刷费	3.00
30207	邮电费	4.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00
30211	差旅费	4.00
30213	维修（护）费	5.50
30215	会议费	1.50
30216	培训费	3.82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30228	工会经费	14.1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2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720.14				720.14
货物					472.74				472.74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472.74				472.74
	商品和服务限额支出 1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1.20				1.20
	综合运转费用（202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10.00				10.00
	综合运转费用（202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多功能一体机	集中采购	0.84				0.84
	综合运转费用（202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	0.40				0.40
	综合运转费用（202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A4 彩色打印机	集中采购	0.30				0.30
	环卫管养（2026）	委托业务费	垃圾车	分散采购	460.00				460.00
服务					247.40				247.40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247.40				247.40
	综合运转费用（2026）	其他商品和服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	7.40				7.40

		务支出							
	数字城管运行维护项目 (202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市容管理服务	分散采购	140.00				140.00
	市政绿化照明设施管养 (2026)	委托业务费	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分散采购	100.00				100.00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2026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70,142.49 万元，与上年收、支总计各相同。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70,142.4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70,142.49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510.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105.86 万元，减少 22.58%。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调整了功能科目，由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调整至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8,632.4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105.86 万元，增长 73.25%。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调整了功能科目，由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调整至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70,142.4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70,142.49 万元。

（1）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69,892.49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基本运行支出、人员基本支出，以及市容市貌管理、城市治理、道路保洁、园林绿化、环卫市政设施管理维护、垃圾分类运营、生活垃圾处置服务等方面的支出。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250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专项补助支出。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2026 年收入预算合计 70,142.49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70,142.4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1,510.08 万元，占 59.18%；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8,632.41 万元，占 40.82%；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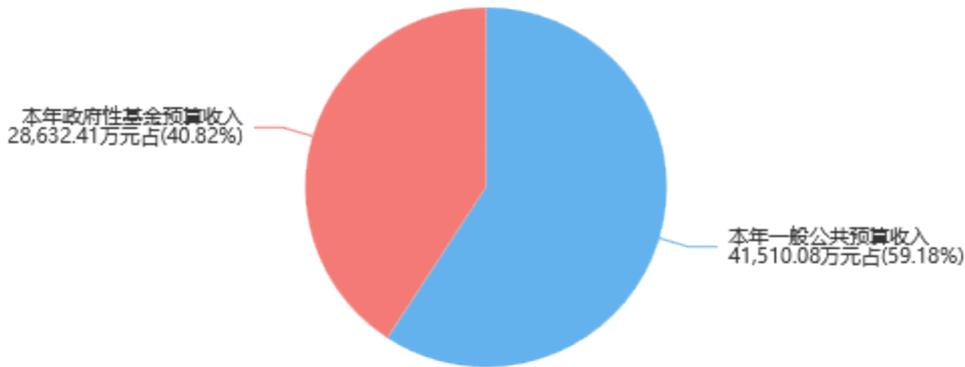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2026 年支出预算合计 70,142.4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42.49 万元，占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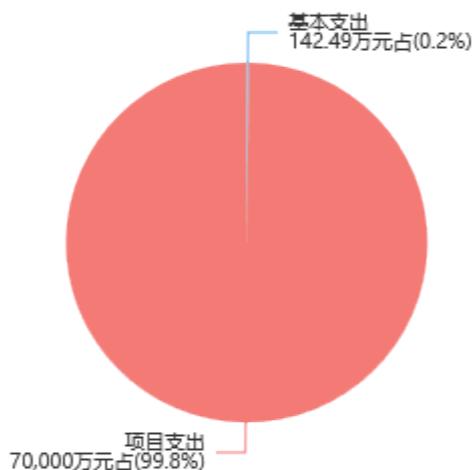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70,000 万元，占 99.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0,142.49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2026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70,142.4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其中：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42.49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支出 2,197.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79 万元，增长 0.82%。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调整了功能科目，从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下的城乡社区环境

卫生（项）支出，调整至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下的城管执法（项）支出。

3.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 38,919.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123.65 万元，减少 23.75%。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调整了功能科目，从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下的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调整至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下的城市环境卫生（项）支出。

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支出 3,812.11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支出 2,78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85.86 万元，增长 154.04%。主要原因是新区生活垃圾处置服务费用分担机制已优化，本项预算包含新区生活垃圾处理职责范围未明确前产生的未结算费用。

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支出 22,04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420 万元，增长 89.67%。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调整了功能科目，从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下的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调整至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下的城市环境卫生（项）支出。

（二）农林水支出（类）

1. 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 2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5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调整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专项

补助资金的功能科目，将其从农村综合改革（款）下的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项）支出，调整至农村综合改革（款）下的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

2. 农村综合改革（款）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0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调整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专项补助资金的功能科目，将其从农村综合改革（款）下的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项）支出，调整至农村综合改革（款）下的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202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42.4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2.25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 90.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1,510.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105.86 万元，减少 22.58%。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调整了功能科目，由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调整至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2026 年度一

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42.4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2.25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 90.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2026 年度一

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3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为进一步提升执法人员的专业素养与履职能力，增加部分专项业务培训，培训人数有所增加。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28,632.4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105.86 万元，增长 73.25%。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调整了功能科目，由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调整至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支出 3,812.11 万元，主要是用于垃圾分类运营支出。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支出 2,780.3 万元，主要是用于生活垃圾终端处置服务费的支出。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支出 22,040 万元，主要是用于道路保洁、园林绿化、环卫市政设施等方面的管理维护支出。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90.24 万

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720.14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472.74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247.4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70,142.49 万元；本单位共 13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70,000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供水保障、村庄公共设施建设和管护以及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以工代赈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污水处理、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